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6)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2026年8月31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1)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通告」)；及(2)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 2026年重工造船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ii) 2026年第二份中國船舶造船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iii)建議更新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方案；及(iv)建議申請註冊發行公司債券。

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A. 臨時股東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下午一時三十分於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71號遠洋賓館三樓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132,056,720股，包括9,710,427,720股A股及3,421,629,000股H股。

截至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或待註銷的回購股份。

誠如通函所披露，中遠海運及其聯繫人控制或有權控制6,123,503,998股A股及100,944,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7.40%)的表決權，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內容有關2026年重工造船合約的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

因此，(i)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會上所提呈第1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6,907,608,72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2.60%；及(ii)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會上所提呈第2至第4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3,132,056,72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00.00%。

總計有1,371名合共持有6,686,754,92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約50.9193%)的股東及其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或於會上參與投票(其中，A股股東及H股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分別為6,221,635,804股及465,119,117股，佔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約47.3775%及3.5418%)。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會而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根據公司章程，臨時股東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張銘文先生主持。於舉行臨時股東會時，本公司有八名董事。全體董事均已出席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表決方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經上述股東及授權代表審議並通過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表決後，通告內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均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會上進行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1.	審議及批准有關2026年重工造船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	A股	95,371,468	97.1871	1,938,137	1.9750	822,201	0.8379
		H股	292,005,117	80.1826	72,170,000	19.8174	0	0.0000
		合計	387,376,585	83.7921	74,108,137	16.0301	822,201	0.1778
2.	審議及批准有關2026年第二份中國船舶造船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	A股	6,218,250,466	99.9456	2,327,237	0.0374	1,058,101	0.0170
		H股	392,949,117	84.4835	72,170,000	15.5165	0	0.0000
		合計	6,611,199,583	98.8701	74,497,237	1.1141	1,058,101	0.0158
序號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3.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更新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方案的決議案。	A股	6,213,119,340	99.8631	6,861,663	0.1103	1,654,801	0.0266
		H股	361,818,847	77.7906	103,300,270	22.2094	0	0.0000
		合計	6,574,938,187	98.3278	110,161,933	1.6475	1,654,801	0.0247
4.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申請註冊發行公司債券的決議案。	A股	6,215,542,244	99.9021	4,593,759	0.0738	1,499,801	0.0241
		H股	361,818,847	77.7906	103,300,270	22.2094	0	0.0000
		合計	6,577,361,091	98.3640	107,894,029	1.6135	1,499,801	0.0225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通告及通函。

由於在臨時股東會上超過二分之一的票數投票贊成上文所載第1及2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由於在臨時股東會上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上文所載第3及4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程序由本公司境內核數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的代表監察(見附註)。股東代表及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の代表共同對臨時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進行了核查。

附註：立信的工作範圍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由境內核數師立信監察，立信的工作只限於本公司所要求的若干程序，對本公司編製的投票表決結果概要，與本公司所收集並向立信提供的投票表格進行核對。立信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立信亦不會就法律詮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作出確認或提出意見。

B. 見證情況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已表達其關於臨時股東會的見證意見。根據見證律師的意見，(i)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ii)出席臨時股東會的人員、召集人資格均合法有效，並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及(iii)臨時股東會的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C. 備查文件

1. 臨時股東會的決議案；及
2.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就臨時股東會出具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蔡磊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銘文先生(董事長)及王坤輝先生，非執行董事葉承智先生、張雪雁女士及鄭曉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先生、陳國樑先生及吳大器先生。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的註冊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